

# 鹤山市医疗保障局

## 转发关于做好第四批国家集采中选药品续签工作的通知

各医保定点医疗机构：

现将江门市医疗保障局《转发广东省医疗保障局关于做好第四批国家集采中选药品续签工作的通知》转发给你们，请按要求做好本次续签中选药品的合同续签工作。

（联系人：黄芷清 联系电话：8920995）

- 附件：1.江门市医疗保障局《转发广东省医疗保障局关于做好第四批国家集采中选药品续签工作的通知》  
2.广东省医疗保障局关于做好第四批国家集采中选药品续签工作的通知

鹤山市医疗保障局

2023年4月28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市卫生健康局、市场监督管理局